【股票代號：2106】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公司地址：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一段146號
公司電話：04-8345171

合併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　　次
壹、封　　面	1
貳、目　　錄	2
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肆、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伍、合併資產負債表	8～9
陸、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柒、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捌、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玖、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5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3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8
七、關係人交易	58～60
八、質押之資產	6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0～6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1
十二、其　　他	61～6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8～69、71～82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83～84
(三)大陸投資資訊	69、85～86
十四、部門資訊	69～70、87～88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自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楊 啟 仁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TW) CPAs
40308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285號15樓
15F., No.285, Sec.2, Taiwan Blvd., West Dist., Taichung City 40308,Taiwan
Tel +886 4 36005588
Fax +886 4 36005577
www.crowe.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評估企業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銷售地點包括美國、中國等多國市場，公司需依個別合約或訂單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並考量產品種類或不同客戶族群之促銷方式，以估列相關之折讓或返利，故銷貨收入列為本會計師進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以評估銷貨收入認列之有效性；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評估其變動情形有無重大異常，並分析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合理性，複核客戶折讓之比率，並抽核折讓或返利之估列情形；選擇出貨截止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並瞭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換貨情形。

二、資產減損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部份組成個體最近年度產生淨損，故其相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存有減損跡象；管理當局採使用價值法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評估相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涉及重大管理階層判斷，如收入成長率及預估毛利率等，故資產減損列為本會計師進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所編製之預估損益表，評估其所使用之營收成長率、毛利率、費用率及折現率等之合理性，分析預估損益表與歷史結果趨勢是否合理，並覆核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及折現率之計算是否正確，確認預估損益表之可行性以評估資產產生現金流量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合併子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8,147,072仟元及7,864,545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20%及19%，其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2,953,536仟元及10,400,280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41%及34%。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對該等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68,148仟元及65,370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0%及0%，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分別為3,684仟元及1,015仟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0%及0%。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7及106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113號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190,486	25	$ 10,008,094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017	-	1,062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五、六（三）	112,500	-	270,369	1
1160	應收票據淨額-關係人	五、七	571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五、六（四）、八	3,587,825	9	3,758,062	9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五、七	4,857	-	6,493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七	150,245	1	261,924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三）	60,758	-	129,819	-
130X	存貨	五、六（六）、八	7,570,563	19	7,315,871	18
1410	預付款項		426,534	1	628,322	2
1460	待出售處分群組資產	六（七）	-	-	75,51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八）、八	1,481,815	4	2,734,314	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5,507	-	73,42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3,622,678	59	25,263,266	6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九）	278,124	1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十）	-	-	120,91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一）	68,148	-	65,37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二）、八	14,065,181	35	12,078,899	29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三）、八	64,825	-	65,56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六（三十三）	255,895	1	267,091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十四）	1,235,449	3	1,233,443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五）	559,178	1	1,858,491	5
15XX	非流動資產淨額		16,526,800	41	15,689,776	38
1XXX	資產總計		$ 40,149,478	100	$ 40,953,042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六）	$ 1,252,030	3	$ 1,307,904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七）	-	-	149,407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八）	222,239	1	-	-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94,694	1	149,747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2,462,884	6	2,513,289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53,304	-	144,819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八）、七	1,658,096	4	2,024,136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三）	86,221	-	184,950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九）	21,225	-	44,640	-
2260	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	六（七）	-	-	11,057	-
2310	預收款項		-	-	254,850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二十）	3,942,947	10	2,586,507	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二十一）	98,587	-	9,33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092,227	25	9,380,640	2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二十）	$ 9,678,671	24	$ 10,963,410	2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三）	630,082	2	588,731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二）	267,606	1	348,464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二十一）	464,792	1	473,985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041,151	28	12,374,590	31
2XXX	負債總額		21,133,378	53	21,755,230	5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三）	8,744,300	22	8,744,300	21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四）	41	-	41	-
3300	保留盈餘	六（二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44,125	7	3,011,229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77,394	2	694,58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7,119,174	18	7,825,025	20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六）	(968,955)	(2)	(1,077,394)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9,016,079	47	19,197,786	47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七）	21	-	26	-
3XXX	權益總額		19,016,100	47	19,197,812	4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0,149,478	100	$ 40,953,042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108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7年度 金額	%	106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五、六（二十八）、七	$ 31,526,206	100	$ 30,532,68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九）、七	(25,871,577)	(82)	(24,470,543)	(80)
5950	營業毛利		5,654,629	18	6,062,143	2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九）、七				
6100	推銷費用		(2,567,595)	(8)	(2,525,393)	(8)
6200	管理費用		(1,224,306)	(4)	(1,165,00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78,152)	(4)	(1,192,307)	(4)
6450	預期信用損失		(14,431)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084,484)	(16)	(4,882,709)	(16)
6900	營業淨利		570,145	2	1,179,434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十）、七	510,322	2	346,88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三十一）	296,568	1	(674,505)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三十二）	(219,425)	(1)	(193,421)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十一）	3,684	-	1,01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91,149	2	(520,025)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161,294	4	659,409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三）	(449,496)	(2)	(324,814)	(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11,798	2	334,595	1
8100	停業單位損失	六（七）	(22,636)	-	(5,630)	-
8200	本期淨利		689,162	2	328,965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三十四）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6,464	-	(26,84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8,531)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739)	-	4,56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三十四）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600)	-	(1,085,128)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四）	19,634	-	184,472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8	-	(922,939)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89,390	2	$ (593,974)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項目	附註	107年度 金額	%	106年度 金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89,167	2	$ 328,967	1
8620	非控制權益		(5)	-	(2)	-
			$ 689,162	2	$ 328,965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89,395	2	$ (593,970)	(2)
8720	非控制權益		(5)	-	(4)	-
			$ 689,390	2	$ (593,974)	(2)
	每股盈餘	六（三十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79		$ 0.3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79		$ 0.38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每股盈餘		$ 0.81		$ 0.38	
9810	稀釋每股盈餘		$ 0.81		$ 0.3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108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8,744,300	$ 41	$ 2,701,985	$ 719,550	$ 9,551,480	$ (176,740)	$ -	$ 21,540,616	$ 30	$ 21,540,646
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09,244	-	(309,244)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4,965)	24,965	-	-	-	-	-
現金股利—每股2.00元	-	-	-	-	(1,748,860)	-	-	(1,748,860)	-	(1,748,860)
106年度淨利	-	-	-	-	328,967	-	-	328,967	(2)	328,965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283)	(900,654)	-	(922,937)	(2)	(922,93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8,744,300	41	3,011,229	694,585	7,825,025	(1,077,394)	-	19,197,786	26	19,197,812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36,278	-	141,936	178,214	-	178,214
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8,744,300	41	3,011,229	694,585	7,861,303	(1,077,394)	141,936	19,376,000	26	19,376,026
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896	-	(32,896)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82,809	(382,809)	-	-	-	-	-
現金股利—每股1.20元	-	-	-	-	(1,049,316)	-	-	(1,049,316)	-	(1,049,316)
107年度淨利	-	-	-	-	689,167	-	-	689,167	(5)	689,162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3,725	(14,966)	(18,531)	228	-	22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8,744,300	$ 41	$ 3,044,125	$ 1,077,394	$ 7,119,174	$ (1,092,360)	$ 123,405	$ 19,016,079	$ 21	$ 19,016,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108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61,294	$ 659,409
停業單位稅前淨損	(22,636)	(5,63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01,458	1,068,426
攤銷費用	59,330	43,840
預期信用損失(利益)數	14,431	-
呆帳費用提列數	-	18,0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利益)損失	45	(218)
利息費用	219,425	193,421
利息收入	(163,318)	(134,482)
股利收入	(101,975)	(40,65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684)	(1,01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486)	(1,442)
廉價購買利益	-	(14,900)
其他收入	(5,879)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156,399	176,128
應收票據-關係人	(571)	-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71,120	(215,55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07	2,818
其他應收款	24,411	(687)
存　　貨	(193,490)	(1,295,404)
預付款項	188,285	(282,632)
其他流動資產	40,587	(8,813)
合約負債	(29,840)	-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48,408	115,894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50,931)	191,51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657	61,683
其他應付款	(211,237)	(321,095)
負債準備-流動	(24,386)	14,471
預收款項	-	(43,759)
其他流動負債	790	1,15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4,394)	(34,4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34,420	146,147
收取之利息	162,116	141,281
收取之股利	101,975	40,656
支付之利息	(216,963)	(194,681)
支付之所得稅	(406,806)	(784,6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074,742	(651,273)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5,870	$ -
收購子公司支付之金額(扣除取得之現金)	(42,183)	(154,254)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41,53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6,381)	(1,273,0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626	44,02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8,497)	27,618
其他應收款減少	88,925	-
取得無形資產	(11,455)	(17,31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1,228,589	768,76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363)	(356,321)
預付設備款增加	(588,213)	(1,647,467)
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	(18,40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3,546)	(2,626,38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61,280)	(127,268)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5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2,563,248	3,72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522,063)	(3,421,729)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065)	(1,318)
發放現金股利	(1,049,316)	(1,748,8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20,476)	(1,579,17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9,938)	(347,88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0,782	(5,204,7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包含待出售處分群組之金額)	10,009,704	15,214,42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190,486	$ 10,009,7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190,486	$ 10,008,094
包含待出售處分群組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1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190,486	$ 10,009,70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參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108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51年3月，登記地址為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1段146號。主要業務為自行車、機車、工業車及汽車內外胎等橡膠製品、輪胎機器及各種碳纖維製品之製造加工及出售。本公司股票自79年12月20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正式掛牌上市。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為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前述及附註四(三).2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108年3月21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除下列所述者外，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IFRS 9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106年度比較資訊。於107年1月1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IAS 39及IFRS 9所決定之衡量種類與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類別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0,009,704	$ 10,009,704	(a)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7,026,858	7,026,858	(a)
股票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20,917	299,131	(b)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6,527	66,527	(a)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FRS 9）	107年1月1日保留盈餘影響數	107年1月1日其他權益影響數	說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FRS 9）	107年1月1日保留盈餘影響數	107年1月1日其他權益影響數	說明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加：自以成本衡量(IAS 39)重分類	$ -	$ 120,917	$ 178,214	$ 299,131	$ 36,278	$ 141,936	(b)
合　計	$ -	$ 120,917	$ 178,214	$ 299,131	$ 36,278	$ 141,936	

(a) 原依IAS 39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IFRS 9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b) 原依IAS 39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IFRS 9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合併公司上述依IAS 39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已認列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107年1月1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增加141,936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36,278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

合併公司原銷售商品交易係於產品交貨時認列收入，於初次適用日後，依IFRS 15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並未對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惟對於部分合約，於簽約時即已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合併公司承擔須於後續提供銷售商品之義務，現行作法係將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預收款項；於初次適用日後，依照IFRS 15之規定，則認列為合約負債；另估計可能發生之退回及折讓金額於適用IFRS 15前係認列於其他應付款，適用IFRS 15後係認列於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追溯適用IFRS 15對107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如下：

	107年1月1日調整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7年1月1日調整後金額
預收款項	$ 254,850	$ (254,850)	$ -
合約負債-流動	-	254,850	254,850
其他應付款	94,119	(94,119)	-
退款負債-流動	-	94,119	94,119
負債影響	$ 348,969	$ -	$ 348,969

107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項目及合併現金流量項目尚無影響。

(二)尚未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9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2）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與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首次適用IFRS 16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108年1月1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IFRS 16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IAS 17及IFRIC 4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IFRS 16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IFRS 16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IFRS 16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大陸地區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長期預付租金。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追溯適用IFRS 16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108年1月1日，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IAS 17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租賃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IAS 36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108年1月1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8年1月1日調整後帳面金額
預付款項	$ 426,534	$ (4,564)	$ 421,970
長期預付租金	1,235,449	(1,235,449)	-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596,233	$ 1,596,233
資產影響		$ 356,220	
租賃負債－流動	-	$ 96,971	96,971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59,249	259,249
負債影響		$ 356,220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捐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捐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捐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預計首次適用IFRIC 23未對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產生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2020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收購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107年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合併公司在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本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合併公司於107年1月1日初次追溯適用IFRS 9及IFRS 15，選擇不重編106年之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並將差額認列於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106年之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係依據IAS 39、IAS 11、IAS 18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編製。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合併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合併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合併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合併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合併公司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建大工業(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美國子公司）	貿易、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建大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香港子公司）	貿易、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建大橡膠(越南)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越南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本公司	建大工業(歐洲)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歐洲子公司）	行銷規劃	100%	100%	
本公司	建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國際子公司）	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建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豐工業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本公司	建大橡膠(印尼)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印尼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生產及銷售	99.99%	99.99%	
建大美國子公司	美國發展投資公司 （Americana Development, Inc.,以下簡稱ADI子公司）	輪圈之生產及輪胎與輪圈裝配銷售	100%	100%	
建大香港子公司	建泰橡膠(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泰深圳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生產及銷售	60%	60%	
建大香港子公司	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天津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生產及銷售	25%	25%	
建大國際子公司	建大環宇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	投資	100%	100%	
建大國際子公司	建大環宇投資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投資	100%	100%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建大橡膠(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惠州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註三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STARCO Europe A/S	投資	100%	100%	註一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	投資	100%	100%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	建泰橡膠(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泰深圳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生產及銷售	40%	40%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	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天津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生產及銷售	-	75%	註四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	建大橡膠(天津)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天津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生產及銷售	75%	-	註四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	建大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大中國子公司）	車輛用內外胎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GB Ltd. UK （以下簡稱STARCO GB）	車輛用內外胎之銷售	100%	100%	註一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GmbH, Germany （以下簡稱STARCO GmbH）	車輛用內外胎之銷售	100%	100%	註一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Polska SP. Zoo, Poland （以下簡稱STARCO Pol）	車輛用內外胎之銷售	100%	100%	註一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NV, Belgium （以下簡稱STARCO NV）	車輛用內外胎之銷售	100%	100%	註一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GS AG, Switzerland （以下簡稱STARCO GS）	車輛用內外胎之銷售	100%	100%	註一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Baltic Ou, Estonia （以下簡稱STARCO Baltic）	車輛用內外胎之銷售	100%	100%	註一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SAS	車輛用內外胎之銷售	100%	100%	註一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Beli Manistir D.O.O. Croatia （以下簡稱STARCO Beli）	車輛用內外胎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註一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DML, UK （以下簡稱STARCO DML）	車輛用內外胎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註一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Lanka (PVT) Ltd. （以下簡稱STARCO Lanka）	車輛用內外胎之生產及銷售	-	100%	註二
STARCO	Jelshoj Imovina D.O.O.	投資	100%	100%	註一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說明
Europe A/S	（以下簡稱STARCO Jelshoj）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IPR GmbH, Switzerland（以下簡稱STARCO IPR）	投資	100%	100%	註一
STARCO SAS	W.M. SARL（以下簡稱STARCO W.M.）	投資	100%	100%	註一
STARCO W.M.	S.L.S.A. France（以下簡稱STARCO S.L.S.A.）	投資	100%	100%	註一

註一：本公司106年9月2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併購歐洲輪圈公司STARCO Europe A/S，並以106年10月2日為併購基準日，合併子公司自併購基準日起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增加STARCO Europe A/S 公司及其子公司。

註二：STARCO Lanka於107年8月30日完成處分，喪失控制力。

註三：本公司於107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終止建大惠州子公司投資案，並辦理註銷，相關清算程序尚在辦理中。

註四：本公司於107年2月7日經董事會決議架構重組，將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持有之建大天津子公司股權75%全數移轉予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並於民國107年11月經主管機關同意變更。

(四)外幣換算

1.合併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項目，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編製各合併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承擔者。

(3)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至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b)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合併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B.放款及應收款

(a)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b)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2) 金融資產減損

107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債務工具投資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合併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放款及應收款

針對某些種類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金額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

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C.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價值。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金融資產除列：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B.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自107年起適用IFRS 9，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八)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個體。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2.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及資產與負債係按權益法納入合併財務報告。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帳面金額則依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予以調整。此外，合併公司亦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

3.取得成本超過於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部分，係認列為商譽，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中。若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部分，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4.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將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5.合併公司自喪失對關聯企業重大影響之日起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所剩餘之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合併公司因處分而減少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但該投資仍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則應將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依比例重分類為損益。

6.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發行之新股，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至55年
   機器設備　　1年至30年
   其他設備　　3年至25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租　　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合併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於營業租賃下合併公司為承租人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成本依1-10年；商標權及專利權則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年度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示。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為限。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此外，政府依法徵收之各類款項(公課)係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估列為負債準備。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之給付義務係逐期認列負債準備，達到特定門檻始產生之給付義務係於達到門檻時認列負債準備。

(十六)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退職後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年度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年度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年度結束日)之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要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合併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

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七)股　　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八)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當期所得稅根據合併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之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因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十九)收入認列

<u>107年</u>

合併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辨認客戶合約；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決定交易價格；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輪胎及相關製品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106年

1.商品銷售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A.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B. 合併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D.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勞務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1)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惟若應提供之勞務中，某特定工作項目遠較其他工作項目重要時，則收入應遲延至該特定工作項目完成時認列。

(2)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3)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4)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合併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一)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二十二)企業合併

1.合併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2.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107年

合併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合併公司推延調整後續取得金融資產之分類。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相關之退款負債係個別合約或訂單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並考量產品種類或不同客戶族群之促銷方式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或返利，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合併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107年

應收帳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107年

針對第三等級權益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針對被投資者之性質，採用適合之評估方法，例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營運結果或類似標的之

市場交易價格、市場狀況及必要折減等評估其公允價值。評估之公允價值可能與未來實際處分價格不同。合併公司每季依市場情況重新評估公允價值，以衡量公允價值是否適當。

4.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6.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7.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現金及零用金	$ 3,754	$ 4,231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5,752,799	8,872,983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4,433,933	1,130,880
合　　計	$ 10,190,486	$ 10,008,094

1.合併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3.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參閱「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之附註六(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017	$ 1,062

1.合併公司於107及106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45)仟元及218仟元。

2.合併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12,500	$ 270,369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112,500	$ 270,369

1.合併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四)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668,378	$ 3,827,701
減：備抵損失	(80,553)	(69,639)
淨　　額	$ 3,587,825	$ 3,758,062

1.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條件期間為發票日後月結5天至120天。合併公司係依客戶財務狀況及歷史收款記錄給予授信天數，並在必要情形下要求客戶預付款項，以降低因拖欠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2.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帳款金額，參閱附註八。

107 年

1.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除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信用減損損失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並考量客戶歷史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趨勢等。合併公司準備矩陣並未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合併公司納入對未來市場之考量，係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加計前瞻性調整，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2.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帳齡區間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3,354,665	$ -	$ 3,354,665
逾期 1～30 天	282,359	(2,822)	279,537
逾期 31～60 天	32,578	(651)	31,927
逾期 61～90 天	14,533	(726)	13,807
逾期 91～120 天	12,662	(1,267)	11,395
逾期 121～180 天	11,501	(3,450)	8,051
逾期 181～270 天	3,735	(1,867)	1,868
逾期 271～365 天	15,009	(10,506)	4,503
逾期 365 天以上	59,264	(59,264)	-
合　計	$ 3,786,306	$ (80,553)	$ 3,705,753

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3.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07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IAS 39）	$ 69,639
首次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IFRS 9）	69,639
加：減損損失提列	30,705
減：減損損失迴轉	(16,285)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2,527)
匯率影響數	(979)
107 年 12 月 31 日備抵損失	$ 80,553

4.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106 年

1.應收票據及帳款以逾期天數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齡區間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 3,652,981
已逾期但未減損	
30天內	316,329
31至60天	38,507
61至90天	16,132
91至120天	10,609
121至180天	2,476
181至270天	1,707

帳齡區間	106年12月31日
271至365天	$ 7,394
365天以上	4,415
合　　計	$ 4,050,550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開應收款項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評估認為尚未發生減損，應仍可回收其金額。

2. 備抵呆帳變動：

項　　目	106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期初餘額	$ 9,592	$ 9,690	$ 19,282
合併取得	48,382	73	48,455
減損損失提列	4,936	14,029	18,965
減損損失迴轉	(217)	(673)	(89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9,944)	(4,435)	(14,379)
匯率影響數	(407)	(301)	(708)
期末餘額	$ 52,342	$ 18,383	$ 70,725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齡區間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
逾　期	
30天內	4,371
31至60天	595
61至90天	645
91至120天	772
181至270天	599
271至365天	89
365天以上	46,942
合　　計	$ 54,013

(五)其他應收款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退稅款	$ 26,290	$ 20,818
應收利息	29,667	28,465
應收處分營運單位價款	-	89,380
應收或有對價款	51,526	56,198
其他應收款	43,859	68,149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減：備抵損失	$ (1,097)	$ (1,086)
合　　計	$ 150,245	$ 261,924

1.應收處分營運單位價款係STARCO Europe A/S 105年出售營運單位之尚未收取之款項，已於107年收回。

2.應收或有對價款係由應付投資款中抵付，因併購產生之應收或有對價款請詳附註六(三十六)。

3.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六)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2,514,310	$ 2,205,120
在 製 品	623,993	548,174
原　　料	3,082,583	3,287,263
物　　料	262,718	263,118
商　　品	45,281	31,055
在途存貨	1,041,678	981,141
合　　計	$ 7,570,563	$ 7,315,871

1.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未分攤製造費用	$ 138,284	$ 112,09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580)	(17,656)
存貨報廢損失	11,867	10,190
存貨盤(盈)虧	(1,117)	(10,729)
合　　計	$ 147,454	$ 93,897

2.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存貨金額，參閱附註八。

(七)待出售處分群組/停業單位

本公司之子公司STARCO Lanka 因符合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規定，已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且該出售處分群組符合停業單位之定義而表達為停業單位，除將對STARCO Lanka 相關之資產及負債列為處分群組，另依相關規定揭露下列資訊：

1.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1,61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11,454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	$ 5,060
存　　貨	-	5,899
其他流動資產	-	1,6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9,816
合　計	$ -	$ 75,514

2.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負債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 -	$ 8,646
其他應付款	-	587
其他流動負債	-	1,824
合　計	$ -	$ 11,057

3.停業單位當期利益(損失)分析如下：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利益(損失)	$ (22,636)	$ (5,630)
處分利益(損失)	-	-
	$ (22,636)	$ (5,630)

4.STARCO Lanka 於處分日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係揭露於附註六(三十七)。

(八)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		
定期存款	$ 1,430,381	$ 2,642,360
受限制存款	51,434	91,954
合　　計	$ 1,481,815	$ 2,734,314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7年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147,332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130,792
合　　計	$ 278,124

1.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IAS 39係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六(十)。
2. 合併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6年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46,882
減：累計減損	(12,960)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110,313
減：累計減損	(23,318)
淨　　額	$ 120,917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 68,148	$ 65,370

1.合併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享有之份額	107年度	106年度
本期淨利	$ 3,684	$ 1,01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684	$ 1,015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　　地	$ 2,504,537	$ 1,844,684
房屋及建築	6,698,562	5,551,429
機器設備	15,639,129	14,042,820
其他設備	1,973,550	1,830,830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358,387	1,032,205
成本合計	27,174,165	24,301,968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減：累計折舊	$ (13,108,984)	$ (12,223,069)
淨　　額	$ 14,065,181	$ 12,078,899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總　　計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844,684	$ 5,551,429	$ 14,042,820	$ 1,830,830	$ 1,032,205	$ 24,301,968
增　　添	300,981	185,212	414,173	57,942	351,551	1,309,859
處　　分	-	(833)	(230,778)	(40,812)	(5,332)	(277,755)
重分類至無形資產	-	-	(5,191)	(16,255)	(3,553)	(24,999)
重分類	355,433	980,383	1,491,063	146,898	(1,027,609)	1,946,1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3,439	(17,629)	(72,958)	(5,053)	11,125	(81,07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504,537	$ 6,698,562	$ 15,639,129	$ 1,973,550	$ 358,387	$ 27,174,165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2,205,208)	$ (8,918,839)	$ (1,099,022)	$ -	$ (12,223,069)
折舊費用	-	(203,218)	(832,737)	(165,503)	-	(1,201,458)
處　　分	-	511	169,614	36,490	-	206,615
重分類至無形資產	-	-	7,243	12,808	-	20,051
重分類	-	-	(6,956)	6,956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4,692	68,994	5,191	-	88,87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2,393,223)	$ (9,512,681)	$ (1,203,080)	$ -	$ (13,108,984)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86,452	$ 5,160,794	$ 13,283,527	$ 1,612,017	$ 703,784	$ 22,146,574
合併取得	88,804	250,128	252,578	75,715	22,247	689,472
增　　添	196,343	32,130	370,536	60,172	552,388	1,211,569
處　　分	-	(838)	(152,809)	(50,353)	-	(204,000)
重分類	179,849	258,468	611,065	170,291	(201,383)	1,018,290
匯率變動之影響	(6,764)	(149,253)	(322,077)	(37,012)	(44,831)	(559,93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844,684	$ 5,551,429	$ 14,042,820	$ 1,830,830	$ 1,032,205	$ 24,301,968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2,087,880)	$ (8,484,214)	$ (1,044,521)	$ -	$ (11,616,615)
折舊費用	-	(179,062)	(760,268)	(129,096)	-	(1,068,426)
處　　分	-	704	115,722	44,994	-	161,420
重分類	-	(741)	(2,399)	3,921	-	7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1,771	212,320	25,680	-	299,77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2,205,208)	$ (8,918,839)	$ (1,099,022)	$ -	$ (12,223,069)

本公司於106年11月購買雲林縣莿桐鄉之土地及房屋，總價款共計660,000仟元，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已支付355,000仟元，帳列預付房地款，嗣於107年1月付清餘款；該土地及建物已於107年1月辦理過戶並取得所有權狀，其中土地部分已轉列於土地項下。

本公司承購之供營運使用之部分員林市中央段及雲林縣莿桐鄉土地，因地目屬農牧用地，需俟變更地目後始能登記為本公司所有，目前暫以關係人陳○○之名義

持有。本公司對該等土地保有所有權狀，並與其簽訂借名登記契約，約定名義持有人不得將該標的物之所有權移轉第三人。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八說明。

合併公司有關利息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三十二)說明。

(十三)無形資產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 50,961	$ 31,021
商 標 權	38,876	37,886
專 利 權	26,165	25,395
成本合計	116,002	94,302
減：累計攤銷	(51,177)	(28,737)
合　　計	$ 64,825	$ 65,565

	107年度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專利權	總計
取得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31,021	$ 37,886	$ 25,395	$ 94,302
增　　添	11,455	-	-	11,455
處　　分	(16,269)	-	-	(16,269)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24,999	-	-	24,999
匯率影響數	(245)	990	770	1,51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50,961	$ 38,876	$ 26,165	$ 116,002
累計攤銷				
107年1月1日餘額	$ (15,556)	$ (2,961)	$ (10,220)	$ (28,737)
攤銷費用	(18,011)	(456)	(155)	(18,622)
處　　分	16,269	-	-	16,269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20,051)	-	-	(20,051)
匯率影響數	214	60	(310)	(3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7,135)	$ (3,357)	$ (10,685)	$ (51,177)

	106年度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專利權	總計
取得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9,697	$ 40,769	$ 26,768	$ 87,234
合併取得	-	-	692	692
增　　添	17,319	-	-	17,319

	106年度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專利權	總計
取得成本				
處　　分	$ (5,995)	$ -	$ -	$ (5,995)
匯率影響數	-	(2,883)	(2,065)	(4,94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31,021	$ 37,886	$ 25,395	$ 94,302
累計攤銷				
106年1月1日餘額	$ (7,746)	$ (2,557)	$ (10,707)	$ (21,010)
攤銷費用	(13,805)	(451)	(340)	(14,596)
處　　分	5,995	-	-	5,995
匯率影響數	-	47	827	87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5,556)	$ (2,961)	$ (10,220)	$ (28,737)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無形資產金額，參閱附註八。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類型及其耐用年限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無形資產種類	107年度取得成本	106年度取得成本	攤銷年限
本公司	電腦軟體	26,350	31,021	1~5
建泰深圳子公司	商標權	4,475	4,555	10
ADI子公司	商標權	34,401	33,331	未確定年限
ADI子公司	專利權	25,494	24,701	未確定年限
STARCO Europe A/S	電腦軟體	23,456	-	3
STARCO Europe A/S	專利權	671	694	5~10
建大歐洲子公司	電腦軟體	1,155	-	10
	合 計	116,002	94,302	

(十四)長期預付租金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 1,235,449	$ 1,233,443

建泰深圳子公司、建大中國子公司及建大天津子公司分別與龍華鎮人民政府、昆山市蓬朗鎮人民政府及天津市人民政府簽訂土地使用合同，其使用年限分別為40至50年。建大越南子公司取得同奈省江田工業區之土地使用權，其使用年限為43年。

上述公司於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及出租等之處分權，並負擔因使用土地而應繳納之各種稅費。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建大印尼子公司取得萬丹省西冷之土地使用權，土地用途係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十五)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448,087	$ 1,433,004
預付房地款	-	358,058
存出保證金	105,773	66,52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318	902
淨　　額	$ 559,178	$ 1,858,491

預付土地房屋款主要係合併公司承購雲林縣莿桐鄉之土地及房屋約355,000仟元，購買雲林縣莿桐鄉之土地及房屋請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合併公司因承購石榴班土地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均為17,807仟元。

(十六)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92,574	$ 211,726
無擔保借款	1,159,456	1,096,178
合　　計	$ 1,252,030	$ 1,307,904
利率區間	0.65%~4.02%	0.65%~5.27%

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七)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	$ 150,000
減：未攤銷折價	-	(593)
淨　　額	$ -	$ 149,407
利率區間	-	1.18%~1.27%

(十八)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68,200	$ 415,670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82,643	89,165
應付稅捐	100,386	228,591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15,892	8,368
應付投資款	70,439	125,132
應付折讓款	-	94,119
其　他	920,536	1,063,091
合　計	$ 1,658,096	$ 2,024,136

應付投資款係購買STARCO Europe A/S公司依合約保留尚未支付之款項。

(十九)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保固責任		
期初餘額	$ 44,640	$ 33,039
本年度新增	-	15,215
本年度使用	(24,386)	(744)
匯率影響數	971	(2,870)
期末餘額	$ 21,225	$ 44,640

合併公司係依據銷售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保固負債準備。

(二十)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904,735	$ 878,781
無擔保借款	12,716,883	12,671,136
小　　計	13,621,618	13,549,917
減：一年內到期	(3,942,947)	(2,586,507)
合　　計	$ 9,678,671	$ 10,963,410
利率區間	0.65%~5.68%	0.89%~5.68%
到期年限	108年~115年	107年~115年

1.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2.本公司、建大美國子公司、ADI子公司及STARCO之部份子公司向銀行融資，依據合約規定除提供資產作為擔保外，應維持一定之財務比率，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建大美國子公司、ADI子公司及STARCO之部份子公司未有因上述財務比率而致違約之情形。

(二十一)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代收款	$ 6,010	$ 8,333
退款負債	92,109	-
其　　他	468	1,001
合　　計	$ 98,587	$ 9,334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 流 動		
存入保證金	$ 464,792	$ 473,271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714
合　　計	$ 464,792	$ 473,985

退款負債主要係輪胎製品銷售合約因銷售金額返利而預期支付予客戶之金額。

建泰深圳子公司為因應深圳市未來城市發展之更新政策，與佳兆業城市更新集團(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兆業公司)簽訂關於土地使用權開發之都市更新合作協議，佳兆業公司依約支付保證金為人民幣100,000仟元。建泰深圳子公司預計合建分屋比例為35%~45%。最終合建分屋比例以主管機關批復文件所載為準。

(二十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1.確定提撥計畫

(1)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建豐工業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合併公司於國外地區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合併公司對此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依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提撥至退休福利計畫。

(3)合併公司於107及106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294,072仟元及293,991仟元。

2.確定福利計畫

(1)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5%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本公司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2)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29,357	$ 676,65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61,751)	(328,18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67,606	$ 348,464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07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1月1日餘額	$ 676,652	$ (328,188)	$ 348,46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858	-	8,858
利息費用(收入)	6,676	(3,371)	3,305
認列於損益	15,534	(3,371)	12,16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9,939)	(9,939)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36	-	136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26,661)	-	(26,66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6,525)	(9,939)	(36,464)
雇主提撥數	-	(56,557)	(56,557)
福利支付數	(36,304)	36,304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629,357	$ (361,751)	$ 267,606

項　目	106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1月1日餘額	$ 672,098	$ (316,080)	$ 356,01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758	-	9,758
利息費用(收入)	8,272	(4,042)	4,230
認列於損益	18,030	(4,042)	13,98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072	1,072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3)	-	(13)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8,474	-	18,474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7,313	-	7,31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5,774	1,072	26,846
雇主提撥數	-	(48,388)	(48,388)
福利支付數	(39,250)	39,250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676,652	$ (328,188)	$ 348,464

上開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3,984	$ 4,770
推銷費用	1,979	2,279
管理費用	4,801	5,164
研究發展費用	1,399	1,775
合　計	$ 12,163	$ 13,988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1,751	$ 328,188

(5)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6)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衡量日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	1.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16,200)	$ (18,474)
減少0.25%	$ 16,832	$ 19,22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16,622	$ 18,983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減少0.25%	$ (16,083)	$ (18,34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合併公司於108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4,051仟元，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為10年。

(二十三)普通股股本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期初餘額	874,430	$ 8,744,300	874,430	$ 8,744,300
期末餘額	874,430	$ 8,744,300	874,430	$ 8,744,30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800,000仟元，分為880,000仟股。

(二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金額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十五)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由董事會提案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八十，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特別盈餘公積	$ 1,077,394	$ 694,585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年度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配保留盈餘。

(2)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因首次採用IFRSs，其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719,550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供分配保留盈餘。

4. 本公司於107年6月11日及106年6月15日經股東會決議之106及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2,896	$ 309,244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82,809	-	-	-
現金股利	1,049,316	1,748,860	1.20	2.00
合　計	$ 1,465,021	$ 2,058,104		

5. 本公司於108年3月21日董事會擬議之107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8,917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08,439)	-
現金股利	874,430	1.00
合　　計	$ 834,908	

有關107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108年6月11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77,394)	$ -	$ (1,077,394)
IFRS 9追溯調整影響數	-	141,936	141,936
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1,077,394)	141,936	(935,458)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34,600)	$ -	$ (34,60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相關所得稅	19,634	-	19,6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18,531)	(18,53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092,360)	$ 123,405	$ (968,955)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76,740)	$ -	$ (176,74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085,126)	-	(1,085,12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相關所得稅	184,472	-	184,47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077,394)	$ -	$ (1,077,394)

(二十七)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26	$ 3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5)	(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
期末餘額	$ 21	$ 26

(二十八)營業收入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31,519,257	$ 30,528,192
勞務收入	6,949	4,494
合　　計	$ 31,526,206	$ 30,532,686

1.客戶合約之說明

輪胎及相關製品之銷售，主要係銷售予經銷商、形象店或由合併公司直接銷售予客戶，合併公司於輪胎製品售予經銷商或形象店達到約定條件時給予數量折扣，收入金額係考量過去訂購情況以最可能金額估計返利金額，其餘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銷售商品之對價為短期應收款，故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項　目	107年度 台灣建大及建豐	建大美國	建大越南及印尼	建泰深圳及惠州	建大中國及天津	STARCO及建大歐洲	合　計
主要商品/服務線							
自行車胎	$ 437,469	$ 23,829	$ 642,758	$ 930,108	$ 1,205,728	$ -	$ 3,239,892
摩托車及其他斜交胎	1,481,161	4,829,211	1,834,803	2,144,835	3,139,154	3,160,528	16,589,692
輻射層輪胎	443,871	2,157,435	5,741	-	3,773,331	11,152	6,391,530
內胎	504,765	44,983	668,775	845,495	589,470	-	2,653,488
其他	53,787	2,403,878	44,109	51,237	94,578	4,015	2,651,604
合　計	$ 2,921,053	$ 9,459,336	$ 3,196,186	$ 3,971,675	$ 8,802,261	$ 3,175,695	$ 31,526,206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2,921,053	$ 9,456,448	$ 3,196,186	$ 3,971,675	$ 8,802,261	$ 3,171,634	$ 31,519,257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2,888	-	-	-	4,061	6,949
合　計	$ 2,921,053	$ 9,459,336	$ 3,196,186	$ 3,971,675	$ 8,802,261	$ 3,175,695	$ 31,526,206

3.合約餘額

合併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 222,239

(二十九)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722,543	$ 1,996,029	$ 4,718,572	$ 2,617,563	$ 1,773,295	$ 4,390,858
保險費用	238,089	177,124	415,213	226,197	164,146	390,343
退休金費用	173,353	132,882	306,235	175,959	132,020	307,979
其他用人費用	91,314	104,443	195,757	105,739	97,793	203,532
折舊費用	964,329	237,129	1,201,458	871,741	196,685	1,068,426
攤銷費用	16,594	42,736	59,330	3,607	40,233	43,840
合　計	$ 4,206,222	$ 2,690,343	$ 6,896,565	$ 4,000,806	$ 2,404,172	$ 6,404,978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0.5%至1%分派員工酬勞；另本公司應以不超過當年獲利狀況3%分派董事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 本公司於108年3月21日及107年3月22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07及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07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106年度 員工酬勞	董監事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6,283	$ 9,466	$ 3,304	$ 4,95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6,283	9,466	3,304	4,956
差異金額	$ -	$ -	$ -	$ -

107及106年度之員工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

3.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其他收入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 4,374	$ 5,628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63,318	134,482
小　　計	163,318	134,482
股利收入	101,975	40,656
廉價購買利益	-	14,900
其　　他	240,655	151,220
合　　計	$ 510,322	$ 346,886

(三十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316,375	$ (655,7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1,486	1,4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45)	218
其　　他	(31,248)	(20,384)
合　　計	$ 296,568	$ (674,505)

(三十二)財務成本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31,353	$ 204,796
小　　計	231,353	204,796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1,928)	(11,375)
財務成本	$ 219,425	$ 193,421
利息資本化利率	1.14%~3.77%	1.15%~3.72%

(三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份：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80,073	$ 566,02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55	33,65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4,057
當期所得稅總額	380,628	703,730
遞延所得稅		
與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9,115	(378,916)
稅率改變之影響	49,753	-
遞延所得稅總額	68,868	(378,916)
所得稅費用	$ 449,496	$ 324,814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739)	$ 4,56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634	184,472
合　　計	$ 16,895	$ 189,035

3.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161,294	$ 659,409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471,600	$ 338,784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83,918)	234,498
免稅所得	-	(530)
當年度抵用投資抵減	(7,609)	(6,729)
所得稅率調整	49,75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4,05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55	33,650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19,115	(378,91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49,496	$ 324,814

自107年起，本公司及建豐工業子公司適用中華民國稅法稅率由17%調整為20%，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適用之稅率由10%調降為5%。

4.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 60,758	$ 129,819
本期所得稅負債	$ 86,221	$ 184,950

5.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107 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1,934	$ (904)	$ -	$ 45	$ 1,075
存貨跌價損失	32,927	4,368	-	681	37,976
未實現兌換損失	7,227	(5,814)	-	-	1,413
未實現銷貨毛利	34,595	(15,442)	-	-	19,15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7,989	(3,123)	-	-	4,866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5,802	-	(2,739)	-	23,063
減損損失	3,964	(3,964)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2,049	-	19,634	-	91,683
負債準備	9,375	(5,125)	-	204	4,4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43,087	7,706	-	(890)	49,903
其　　他	28,142	(6,155)	-	322	22,309
小　　計	267,091	(28,453)	16,895	362	255,8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250)	139	-	-	(111)
折舊費用遞延認列	(40,472)	(4,462)	-	(1,384)	(46,31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11,256)	(12,753)	-	-	(324,009)
土地增值稅準備	(208,226)	-	-	-	(208,226)
無形資產	(8,482)	(754)	-	(286)	(9,522)
其　　他	(20,045)	(22,585)	-	734	(41,896)
小　　計	(588,731)	(40,415)	-	(936)	(630,082)
合　　計	$ (321,640)	$ (68,868)	$ 16,895	$ (574)	$ (374,187)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合併取得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2,741	$ -	$ (609)	$ -	$ (198)	$ 1,934
存貨跌價損失	46,914	-	(11,154)	-	(2,833)	32,927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合併取得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588	$ -	$ 6,639	$ -	$ -	$ 7,227
未實現銷貨毛利	46,355	-	(11,760)	-	-	34,59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1,849	-	(3,860)	-	-	7,98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239	-	-	4,563	-	25,802
減損損失	3,964	-	-	-	-	3,96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	72,049	-	72,049
負債準備	11,449	-	(1,217)	-	(857)	9,3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	-	42,623	-	464	43,087
其　　他	24,362	-	5,205	-	(1,425)	28,142
小　　計	169,461	-	25,867	76,612	(4,849)	267,0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11,162)	-	10,912	-	-	(250)
折舊費用遞延認列	(64,984)	-	19,933	-	4,579	(40,47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627,764)	-	316,508	-	-	(311,25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12,423)	-	-	112,423	-	-
土地增值稅準備	(208,226)	-	-	-	-	(208,226)
無形資產	(13,384)	-	3,956	-	946	(8,482)
其　　他	-	(21,688)	1,740	-	(97)	(20,045)
小　　計	(1,037,943)	(21,688)	353,049	112,423	5,428	(588,731)
合　　計	$ (868,482)	$ (21,688)	$ 378,916	$ 189,035	$ 579	$ (321,640)

6.本公司及建豐工業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5年度。

(三十四)其他綜合損益

	107 年度		
項　　目	稅前金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36,464	$ (2,739)	$ 33,7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8,531)	-	(18,531)
小　　計	$ 17,933	$ (2,739)	$ 15,19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600)	19,634	(14,966)
小　　計	(34,600)	19,634	(14,96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6,667)	$ 16,895	$ 228

項　　目	106 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6,846)	$ 4,563	$ (22,2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小　　計	(26,846)	4,563	(22,28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5,128)	184,472	(900,656)
小　　計	(1,085,128)	184,472	(900,65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111,974)	$ 189,035	$ (922,939)

(三十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		
基本每股盈餘	$ 0.79	$ 0.38
稀釋每股盈餘	$ 0.79	$ 0.38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基本每股盈餘	$ 0.81	$ 0.38
稀釋每股盈餘	$ 0.81	$ 0.38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689,167	$ 328,967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689,167	328,96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689,167	328,967
減：用以計算停業單位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損)	(22,636)	(5,630)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711,803	$ 334,597

股　　數

單位:仟股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74,430	874,43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股　　數　　單位:仟股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235	16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74,665	874,598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公允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稀釋每股盈餘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三十六)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為加強歐洲市場之開拓及即時服務，於106年9月2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歐洲輪圈公司STARCO Europe A/S 100%股權，並以106年10月2日為併購基準日。

此項併購案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及所承受之負債於收購日之情形如下：

1.移轉對價

上述併購案，係以現金303,742仟元及或有對價(57,425)仟元作為移轉對價。或有對價包括STARCO Lanka處分之損失調整、存貨盤點調整及商品回收調整計57,425仟元。

2.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合併公司收購日取得STARCO Europe A/S及其子公司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取得之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356
應收帳款	449,448
其他應收款	96,994
其他流動資產	61,616
本期所得稅資產	757
存貨	694,108
待出售處分群組資產	77,29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3,7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9,472

項　目	金　額
無形資產	$ 69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38
合　　計	2,161,124
承擔之負債：	
短期借款	(849,639)
應付帳款	(492,282)
其他應付款	(341,817)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306)
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	(9,577)
長期借款	(174,59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688)
合　　計	(1,899,907)
可辨認淨資產	261,217
減：移轉對價	246,317
廉價購買利益	$ 14,900

上列各項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係非關係人之獨立估價師所出具之鑑價報告為依據。其所採用之公允價值之依據及等級，係依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

3.合併公司收購STARCO Europe A/S所取得之淨資產公允價值超過移轉對價計14,900仟元，此項廉價購買利益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4.此項收購交易所發生之外部法律費用及審查成本計30,133仟元，該等費用認列於106年度綜合損益表之管理費用項下。

(三十七)處分子公司

合併子公司於107年5月27日簽訂處分STARCO Lanka之協議，出售其全部股份予印度Sundaram Industries Privates Limited，並於107年8月30日完成處分，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

1.收取之對價

項　目	STARCO Lanka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5,311
應收處分投資款	3,349
總收取對價款	$ 48,660

2.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項　目	STARCO Lanka
資產	

項　目	STARCO Lanka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775
應收帳款	185
存貨	13,588
其他流動資產	1,6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067
負債	
應付帳款	(10,596)
其他流動負債	(6,003)
處分之淨資產	$ 48,660

3.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項　目	STARCO Lanka
收取之對價款	$ 48,660
處分之淨資產	(48,660)
處分利益(損失)	$ -

4.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項　目	STARCO Lanka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款	$ 45,311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75)
	$ 41,536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與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建來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建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道達爾潤滑油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世同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竑國潤滑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世同金屬(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Americana Development Holding	其他關係人
Yang & Company, LLC	其他關係人
Haro Bikes Corp.	其他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STARCO Huanmei	關聯企業

其他關係人係指該等個體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相同或具二親等內之親屬等關係或判定具實質關係之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 22,115	$ 43,074
勞務收入	其他關係人	1,809	1,826
合　　計		$ 23,924	$ 44,900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約為45～90天。

2. 進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進　　貨	關聯企業	$ 254,036	$ 90,009
進　　貨	其他關係人	248,021	286,346
合　　計		$ 502,057	$ 376,355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付款條件約為30～90天。

3. 其他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	$ 2,143	$ 2,164
其他收入	其他關係人	51	-
租金支出	其他關係人	24,104	24,338
製造費用	其他關係人	18,376	17,559
推銷費用	其他關係人	109	5
推銷費用	關聯企業	446	-
研究發展費用	其他關係人	86	64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 571	$ -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4,857	$ 6,493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 1,017	$ 2,991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70,351	$ 81,708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82,953	63,111
合　　計		$ 153,304	$ 144,819
合約負債-流動	其他關係人	$ 1,012	$ -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6,184	$ 4,132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4,432	$ 19,706
退職後福利	84	82
合　　計	$ 24,516	$ 19,788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係提供作為各項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註)	$ 1,133,254	$ 1,156,256
存　　貨	3,011,875	2,759,3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0,696	1,094,328
無形資產	49,697	48,152
受限制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1,434	91,954
合　　計	$ 5,356,956	$ 5,150,010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其應收帳款業已分別沖銷151,733仟元及347,899仟元。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信用狀金額	$ -	$ 20

(二)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25,499	$ 1,037,086

(三)營業租賃協議－承租

合併公司係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倉庫及設備，因上述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00,445	$ 92,32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18,019	223,862
超過5年	14,283	30,415
合　　計	$ 332,747	$ 346,603

(四)或有事項

(1)產品責任險

合併公司對於由合併公司生產於全球各地區銷售之輪胎等產品投保產品責任險，保單契約期間係自107年8月6日至108年8月6日止。保單效力範圍：自93年8月6日至108年8月6日；單一事故最高賠償金額為美元10,000仟元。

(2)本公司在奈及利亞地區之銷售原與Gabjohn簽訂獨家代理契約，後因銷售狀況因素，本公司委託之貿易商在奈及利亞地區另由其他經銷商銷售本公司產品，Gabjohn乃向本公司提出獨家代理之違約訴訟，求償金額約為新台幣90,000仟元(奈拉500,000仟元)。本公司針對此訴訟案考量當地之聯繫，乃與鉅茂智慧產權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鉅茂智慧公司)簽訂奈及利亞地區訴訟合約，再由鉅茂智慧公司透過奈及利亞當地智慧財產事務所AdenijiKazeem & Co.之律師進行訴訟。並由鉅茂智慧公司定期回覆訴訟進行情形，該訴訟案件目前繫屬於高等法院，截至108年3月21日止，該項代理權爭議之可能結果尚無法合理估計。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建大越南子公司配合新廠之投資規模需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予增資新台幣1,500,000仟元。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

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合併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主要為新台幣、人民幣及美金。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人民幣及歐元等，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可使用外幣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單位：除越盾及印尼盾為百萬，其餘為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87,419	30.72	$ 8,828,082
歐元	40,504	35.22	1,426,519
人民幣	50,623	4.48	226,554
港幣	4,468	3.92	17,520
英鎊	1,893	38.88	73,581
日幣	364,669	0.28	101,451
越盾	26,209	1.33	34,727
非貨幣性項目			
歐元	$ 1,927	35.22	$ 68,14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3,200	30.72	$ 405,441
歐元	9,816	35.22	345,706
越盾	89,715	1.33	118,872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28,381	29.76	$ 9,772,632
歐元	29,184	35.57	1,038,075
人民幣	52,311	4.55	238,249
港幣	4,499	3.81	17,128
英鎊	3,198	40.11	128,267
日幣	377,508	0.26	99,738
越盾	31,189	1.31	40,889
非貨幣性項目			
歐元	$ 1,836	35.57	$ 65,37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0,834	29.76	$ 917,612
歐元	4,256	35.57	151,373
越盾	62,982	1.31	82,570

合併公司之主要暴險幣別為美元、人民幣及歐元，並以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作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財務報導結束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若匯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7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8,503仟元及101,759仟元。

合併公司於107及106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316,375仟元及(655,781)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未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B. 價格風險

107年

由於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工具投資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合併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國內外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或下跌5%，107年度稅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分別增加或減少51仟元及13,906仟元。

106年

由於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合併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權益證券之投資主要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此等權益價格會因該等標的未來價值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上升或下跌5%，在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或減少53仟元。

C.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872,714	$ 3,771,559
金融負債	(977,675)	(1,089,224)
淨　　額	$ 4,895,039	$ 2,682,33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342,339	$ 7,978,269
金融負債	(13,895,973)	(13,918,004)
淨　　額	$ (8,553,634)	$ (5,939,735)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期間結束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107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增加或減少85,536仟元及59,397仟元。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尚無針對利率風險操作相關衍生金融工具。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並於資產負債表日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且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

A.信用集中風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合併公司銷貨對象並未集中於少數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並無顯著集中之風險。

B.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107 年

(a)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合併公司用以判定金融資產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違約。

(b)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C.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加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D.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係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經合併公司評估未有重大減損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A.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 年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265,790	$ -	$ -	$ 1,265,790	$ 1,252,03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94,694	-	-	194,694	194,694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2,462,884	-	-	2,462,884	2,462,88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3,304	-	-	153,304	153,304
其他應付款	1,509,571	-	-	1,509,571	1,509,57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113,970	9,722,292	139,502	13,975,764	13,621,618
存入保證金	-	464,792	-	464,792	464,792
合　　計	$ 9,700,213	$ 10,187,084	$ 139,502	$ 20,026,799	$ 19,658,893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 年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328,980	$ -	$ -	$ 1,328,980	$ 1,307,904
應付短期票券	150,000	-	-	150,000	149,407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49,747	-	-	149,747	149,747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2,513,289	-	-	2,513,289	2,513,28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4,819	-	-	144,819	144,819
其他應付款	1,746,377	-	-	1,746,377	1,746,37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753,671	10,990,001	186,949	13,930,621	13,549,917
存入保證金	-	473,271	-	473,271	473,271
合　　計	$ 8,786,883	$ 11,463,272	$ 186,949	$ 20,437,104	$ 20,034,731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金融工具之種類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17	$ 1,0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5,607,782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7,084,965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8,124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0,917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 19,658,893	$ 20,034,73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餘額係包含轉列待出售處分群組中之相關資產餘額。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該餘額係包含轉列待出售處分群組中之相關負債餘額。

(四)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1.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

第二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含一年內)之帳面金額及存入保證金，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07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17	$ -	$ -	$ 1,0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47,332	147,332
國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30,792	130,792
合　　計	$ 1,017	$ -	$ 278,124	$ 279,141

	106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62	$ -	$ -	$ 1,062

4.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2)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3) 合併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4)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5.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之移轉：無。

6.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	$ -
首次適用影響數	299,131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8,531)	-
減資退回股款	(5,870)	-
匯率影響數	3,394	-
期末餘額	$ 278,124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合併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為為管理之目的，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制定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決策之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依業務管理性質區分為台灣建大及建豐、建大美國、建大越南及印尼、建泰深圳及惠州、建大中國及天津、STARCO及建大歐洲等部門。

(二)衡量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個別監督各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淨(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告中稅前淨(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另因合併公司並未將資產及負債金額納入營運決策報告中，故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STARCO Lanka係分類為停業單位。以下所報導之部門資訊不包含任何該等停業單位之金額，停業單位之詳細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七)。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詳附表九。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收入及部門損益，與合併綜合損益表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自行車胎	$ 3,239,892	$ 3,554,235
摩托車及其他斜交胎	16,589,692	14,594,470
輻射層輪胎	6,391,530	6,834,377
內　　胎	2,653,488	2,877,666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其　　他	$ 2,651,604	$ 2,671,938
合　　計	$ 31,526,206	$ 30,532,686

(六)地區別資訊

有關地區別收入資訊列示如下：

1.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地　　區	107年度	106年度
中　　國	$ 7,734,271	$ 8,785,259
美　　國	9,553,818	9,849,730
台　　灣	1,432,700	1,484,095
越　　南	1,078,556	1,106,622
其　　他	11,726,861	9,306,980
合　　計	$ 31,526,206	$ 30,532,686

2.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台　　灣	$ 4,537,742	$ 4,273,889
中　　國	5,355,026	5,820,472
越　　南	3,311,971	2,595,896
其　　他	2,614,121	2,479,614
合　　計	$ 15,818,860	$ 15,169,871

(七)重要客戶別資訊

合併公司107及106年度均無占合併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1	建大中國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 1,230,713 RMB 275,000	$ 1,185,960 RMB 265,000	$ 1,185,960 RMB 265,000	3.6565%	2	—	營業週轉	—	—	—	$ 3,560,653 RMB 795,620	$ 4,272,783 RMB 954,744
2	建泰深圳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1,611,115 RMB 360,000	1,611,115 RMB 360,000	1,611,115 RMB 360,000	3.6565%	2	—	營業週轉	—	—	—	2,631,699 RMB 588,047	3,158,038 RMB 705,657
3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STARCO Europe A/S	應收融資款	是	1,003,200 EUR 28,500	1,003,200 EUR 28,500	950,400 EUR 27,000	0.7%~1.5%	2	—	營業週轉	—	—	—	1,083,620 USD 35,280	1,300,344 USD 42,336
4	STARCO GB	STARCO Europe A/S	應收融資款	是	72,054 EUR 2,047	— —	— —	0.7%	2	—	營業週轉	—	—	—	52,202 EUR 1,483	78,320 EUR 2,225
5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NV	應收融資款	是	52,800 EUR 1,500	42,240 EUR 1,200	42,240 EUR 1,200	0.7%	2	—	營業週轉	—	—	—	125,708 EUR 3,571	188,563 EUR 5,357
6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SAS	應收融資款	是	36,362 EUR 1,033	— —	— —	0.7%	2	—	營業週轉	—	—	—	125,708 EUR 3,571	188,563 EUR 5,357
7	STARCO GmbH	STARCO Europe A/S	應收融資款	是	21,085 EUR 599	— —	— —	0.7%	2	—	營業週轉	—	—	—	128,902 EUR 3,662	193,318 EUR 5,492
8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IPR	應收融資款	是	78,531 EUR 2,231	— —	— —	0.7%	2	—	營業週轉	—	—	—	125,708 EUR 3,571	188,563 EUR 5,357
9	STARCO Beli	STARCO Europe A/S	應收融資款	是	35,130 EUR 998	32,701 EUR 929	32,701 EUR 929	0.7%	2	—	營業週轉	—	—	—	142,384 EUR 4,045	213,558 EUR 6,067
10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DML	應收融資款	是	25,802 EUR 733	25,450 EUR 723	25,450 EUR 723	0.7%	2	—	營業週轉	—	—	—	125,708 EUR 3,571	188,563 EUR 5,357
11	STARCO SAS	STARCO WM	應收融資款	是	20,733 EUR 589	— —	— —	0.7%	2	—	營業週轉	—	—	—	— —	— —
12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應收融資款	是	134,260 RMB 30,000	134,260 RMB 30,000	134,260 RMB 30,000	2.9250%	2	—	營業週轉	—	—	—	1,083,620 USD 35,280	1,300,344 USD 42,236

【接次頁】

【承前頁】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13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WM	應收融資款	是	$ 15,840 EUR 450	$ 704 EUR 20	$ 704 EUR 20	0.7%	2	—	營業週轉	—	—	—	$ 125,708 EUR 3,571	$ 188,563 EUR 5,357
14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GS	應收融資款	是	14,150 EUR 402	14,150 EUR 402	14,150 EUR 402	0.7%	2	—	營業週轉	—	—	—	125,708 EUR 3,571	188,563 EUR 5,357
15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S.L.S.A	應收融資款	是	13,446 EUR 382	13,446 EUR 382	13,446 EUR 382	0.7%	2	—	營業週轉	—	—	—	125,708 EUR 3,571	188,563 EUR 5,357
16	STARCO Beli	STARCO Europe A/S	應收融資款	是	26,752 EUR 760	— —	— —	0.7%	2	—	營業週轉	—	—	—	142,384 EUR 4,045	213,558 EUR 6,067
17	STARCO SAS	STARCO Europe A/S	應收融資款	是	2,499 EUR 71	— —	— —	0.7%	2	—	營業週轉	—	—	—	— —	— —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本公司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有業務性質往來者。

2.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

註3：建大中國子公司、建泰深圳子公司及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50%。

STARCO Europe A/S及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40%。

註4：建大中國子公司、建泰深圳子公司、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及STARCO Europe A/S及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為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60%。

註5：實際撥貸之金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4）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本公司	建大美國子公司	1	$ 7,606,432	$ 184,290 USD 6,000	$ 184,290 USD 6,000	$ 184,290 USD 6,000	—	0.97%	$ 15,212,864	Y	N	N
0	本公司	建大越南子公司	1	7,606,432	675,730 USD 22,000	675,730 USD 22,000	— —	—	3.55%	15,212,864	Y	N	N
0	本公司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1	7,606,432	1,355,200 EUR 38,500	1,313,453 EUR 37,314	246,400 EUR 7,000	—	6.91%	15,212,864	Y	N	N
0	本公司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7,606,432	399,295 USD 13,000	153,575 USD 5,000	— —	—	0.81%	15,212,864	Y	N	Y
0	本公司	建大天津子公司	1	7,606,432	1,075,025 USD 35,000	890,735 USD 29,000	— —	—	4.68%	15,212,864	Y	N	Y
0	本公司	建大印尼子公司	1	7,606,432	1,044,310 USD 34,000	1,044,310 USD 34,000	369,809 USD 12,040	—	5.49%	15,212,864	Y	N	N
0	本公司	ADI子公司	1	7,606,432	184,290 USD 6,000	184,290 USD 6,000	61,430 USD 2,000	—	0.97%	15,212,864	Y	N	N
0	本公司	STARCO Europe A/S	1	7,606,432	306,579 DKK 65,000	191,022 DKK 40,500 （註5）	— —	—	1.00%	15,212,864	Y	N	N
0	本公司	STARCO GmbH	1	7,606,432	306,579 DKK 65,000	191,022 DKK 40,500 （註5）	51,769 DKK 10,976	—	1.00%	15,212,864	Y	N	N
0	本公司	STARCO DML	1	7,606,432	306,579 DKK 65,000	14,150 DKK 3,000 （註5）	— —	—	0.07%	15,212,864	Y	N	N
0	本公司	STARCO Baltic	1	7,606,432	306,579 DKK 65,000	14,150 DKK 3,000 （註5）	6,504 DKK 1,379	—	0.07%	15,212,864	Y	N	N
1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4,970,970	3,580,254 RMB 800,000	3,580,254 RMB 800,000	— —	—	28.81%	9,941,939	N	N	Y
2	建大香港子公司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1,396,142	895,064 RMB 200,000	895,064 RMB 200,000	— —	—	25.64%	2,792,284	N	N	Y
3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GB	1	251,557	174,960 GBP 4,500	174,960 GBP 4,500	174,960 GBP 4,500	—	55.64%	628,892	N	N	N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4）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3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NV	1	$ 251,557	$ 158,400 EUR 4,500	$ 158,400 EUR 4,500	$ 158,400 EUR 4,500	—	50.37%	$ 628,892	N	N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本公司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填1。

註3：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建大香港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建大香港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STARCO Europe A/S對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STARCO Europe A/S淨值之百分之八十。

註4：本公司對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對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

建大香港子公司對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建大香港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

STARCO Europe A/S對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STARCO Europe A/S淨值之百分之兩百。

註5：該額度為四家共用額度，其中STARCO Europe A/S及STARCO Gmbh共用DKK40,500仟元，

STARCO DML及STARCO Baltic各不得超過DKK 3,000仟元。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1)	
	股票及股權							
本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	$ 1,017	—	$ 1,017	
	建上工業(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7,382	103,554	10.86%	103,554	
	彰化高爾夫(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30	2,325	0.08%	2,325	
	歐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088	7,595	5.15%	7,595	
	育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524	2,861	2.50%	2,861	
	道達爾潤滑油(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具有二等親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81	30,997	6.80%	30,997	
	BOMY(BVI)CO.,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000	22,000	9.73%	22,000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建上投資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108,792	13%	108,792	

註1：有公開市場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交易日之收盤價。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DI子公司	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 457,942	8.48%	依雙方約定之條件辦理	—	—	應收帳款	$ 150,364	12.48%	註1
	建大美國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652,467	30.59%	〃	—	—	應收帳款	554,462	46.01%	註1
	建豐工業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532,680	9.86%	〃	—	—	應收帳款	42,728	3.55%	註1
	建大越南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34,070	4.33%	〃	—	—	應收帳款	86,198	7.15%	註1
建大中國子公司	ADI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511,506	6.24%	〃	—	—	應收帳款	132,202	8.76%	註1
	建大美國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901,774	11.00%	〃	—	—	應收帳款	308,699	20.46%	註1
	竑國潤滑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母公司董事長具有二親等關係	進貨	136,000	3.25%	〃	—	—	應付帳款	45,894	7.86%	註1
建大天津子公司	ADI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504,884	17.11%	〃	—	—	應收帳款	94,663	18.37%	註1
	建泰深圳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88,594	6.39%	〃	—	—	應收帳款	3,495	0.68%	註1
建大美國子公司	ADI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85,686	5.17%	〃	—	—	應收帳款	83,325	16.53%	註1
建大越南子公司	建大美國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99,875	6.35%	〃	—	—	應收帳款	115,293	26.56%	註1
建泰深圳子公司	ADI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558,831	12.13%	〃	—	—	應收帳款	158,717	28.61%	註1
STARCO Beli	STARCO GB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03,014	3.26%	〃	—	—	應收帳款	17,612	4.17%	註1
	STARCO GmbH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93,333	6.11%	〃	—	—	應收帳款	41,923	9.93%	註1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GB	子公司	銷貨	144,552	4.57%	〃	—	—	應收帳款	9,035	2.14%	註1
	STARCO GmbH	子公司	銷貨	112,233	3.55%	〃	—	—	應收帳款	36,914	8.74%	註1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NV	子公司	銷貨	$ 132,774	4.20%	依雙方約定之條件辦理	—	—	應收帳款 $ 62,375	14.77%	註1
	STARCO Pol	子公司	銷貨	108,573	3.43%	〃	—	—	應收帳款 88,360	20.92%	註1
	STARCO Huanmei	關聯企業	進貨	254,036	9.56%	〃	—	—	應付帳款 82,953	14.66%	註1

註1：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項目	餘額（註1）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DI子公司	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應收款項	$ 150,427	—	—	—	$ 112,493
	建大美國子公司	子公司	應收款項	556,630	—	—	—	219,879
建大中國子公司	ADI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款項	132,202	—	—	—	62,975
	建大天津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款項	1,222,285	—	—	—	23,091
	建大美國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款項	308,699	—	—	—	164,774
建大越南子公司	建大美國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款項	115,293	—	—	—	82,877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STARCO Europe A/S	子公司	應收款項	951,661	—	—	—	—
	建大天津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款項	136,103	—	—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ADI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款項	158,717	—	—	—	104,363
	建大天津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款項	1,638,233	—	—	—	12,399
STARCO IPR	STARCO Europe A/S	母公司	應收款項	205,364	—	—	—	—

註1：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附表六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註 4)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之比率
0	本公司	ADI 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 77	註 3	—
		ADI 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457,942	〃	1.45%
		STARCO Europe A/S	1	其他收入	554	〃	—
		STARCO SAS	1	銷貨收入	570	〃	—
		STARCO GB	1	銷貨收入	5,779	〃	0.02%
		STARCO Gmbh	1	銷貨收入	17,808	〃	0.06%
		STARCO GS	1	銷貨收入	536	〃	—
		STARCO NV	1	銷貨收入	484	〃	—
		STARCO Pol	1	銷貨收入	6,931	〃	0.02%
		建大中國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133	〃	—
		建大中國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152,972	〃	0.49%
		建大中國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74,519	〃	0.24%
		建大天津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587	〃	—
		建大天津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65,858	〃	0.21%
		建大天津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43,843	〃	0.14%
		建大印尼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2,039	〃	0.01%
		建大印尼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18,224	〃	0.06%
		建大印尼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37,472	〃	0.12%
		建大美國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543	〃	—
		建大美國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1,652,467	〃	5.24%
		建大越南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6,128	〃	0.02%
		建大越南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68,572	〃	0.22%
		建大越南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234,070	〃	0.74%
		建大歐洲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538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其他收入	739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76,241	〃	0.24%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83,378	〃	0.26%
		建豐工業子公司	1	租金收入	7,010	〃	0.02%
		建豐工業子公司	1	勞務收入	17,427	〃	0.06%
		建豐工業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532,680	〃	1.69%
1	建大中國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511,506	〃	1.62%
		STARCO GB	3	銷貨收入	14,307	〃	0.05%
		STARCO Gmbh	3	銷貨收入	1,786	〃	0.01%
		STARCO GS	3	銷貨收入	18,427	〃	0.06%
		STARCO NV	3	銷貨收入	45,299	〃	0.14%
		STARCO Pol	3	銷貨收入	14,105	〃	0.04%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6,627	〃	0.02%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其他利息收入	41,823	〃	0.13%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35,571	〃	0.11%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901,774	〃	2.86%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4,585	〃	0.01%
		建大歐洲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4,183	〃	0.01%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7,084	〃	0.05%
		建豐工業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3,482	〃	0.04%
2	建大天津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504,884	〃	1.60%
		STARCO GB	3	銷貨收入	1,899	〃	0.01%
		STARCO GS	3	銷貨收入	28,386	〃	0.09%
		STARCO Pol	3	銷貨收入	1,001	〃	—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其他收入	14	〃	—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27,591	〃	0.09%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2,274	〃	0.01%
		建大歐洲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6,436	〃	0.02%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88,594	〃	0.6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註4)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之比率
3	建大印尼子公司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 22,630	〃	0.07%
4	建大美國子公司	ADI子公司	3	租金收入	271	〃	—
		ADI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22,608	〃	0.07%
		ADI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85,686	〃	0.59%
		本公司	2	佣金收入	10,078	〃	0.03%
		本公司	2	勞務收入	4,187	〃	0.01%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佣金收入	1,576	〃	0.01%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2,474	〃	0.01%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佣金收入	60	〃	—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926	〃	—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810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佣金收入	1,045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1,201	〃	—
5	ADI子公司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22,774	〃	0.07%
6	建大越南子公司	ADI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6,124	〃	0.02%
		本公司	2	其他收入	238	〃	—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1,629	〃	0.04%
		建大印尼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54,560	〃	0.17%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99,875	〃	0.63%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2,331	〃	0.01%
7	建大歐洲子公司	STARCO Beli	3	銷貨收入	19	〃	—
		STARCO GB	3	銷貨收入	27	〃	—
		本公司	2	勞務收入	10,559	〃	0.03%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30,962	〃	0.10%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3,283	〃	0.01%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10,817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勞務收入	20,668	〃	0.03%
8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STARCO Europe A/S	3	其他利息收入	6,583	〃	0.07%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其他利息收入	1,878	〃	0.02%
9	建泰深圳子公司	ADI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558,831	〃	0.01%
		STARCO Beli	3	銷貨收入	7,579	〃	1.77%
		STARCO SAS	3	銷貨收入	567	〃	0.02%
		STARCO GB	3	銷貨收入	12,158	〃	—
		STARCO Gmbh	3	銷貨收入	5,070	〃	0.04%
		STARCO GS	3	銷貨收入	617	〃	0.02%
		STARCO NV	3	銷貨收入	1,739	〃	—
		STARCO Pol	3	銷貨收入	4,171	〃	0.01%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2,244	〃	0.01%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5,915	〃	0.01%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其他利息收入	57,129	〃	0.05%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6,396	〃	0.18%
		建大印尼子公司	3	其他收入	1,505	〃	0.05%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11,728	〃	0.04%
10	建豐工業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36	〃	—
11	STARCO Europe A/S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3	〃	—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銷貨收入	64	〃	—
		建大歐洲子公司	3	其他收入	2,201	〃	0.01%
		STARCO GB	3	銷貨收入	144,552	〃	0.46%
		STARCO GmbH	3	銷貨收入	112,233	〃	0.36%
		STARCO NV	3	銷貨收入	132,774	〃	0.42%
		STARCO Pol	3	銷貨收入	108,573	〃	0.34%
12	STARCO Beli	STARCO GB	3	銷貨收入	103,014	〃	0.33%
		STARCO GmbH	3	銷貨收入	193,333	〃	0.61%

【接次頁】

【承前頁】

附表六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註 4)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DI 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 150,427	註 3	0.37%
		STARCO Europe A/S	1	應收款項淨額	42	〃	—
		STARCO GB	1	應收款項淨額	1,537	〃	—
		STARCO Gmbh	1	應收款項淨額	4,331	〃	0.01%
		STARCO Pol	1	應收款項淨額	2,394	〃	0.01%
		建大中國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18,837	〃	0.05%
		建大天津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6,669	〃	0.02%
		建大印尼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13,334	〃	0.03%
		建大美國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556,630	〃	1.39%
		建大越南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94,149	〃	0.23%
		建大歐洲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187	〃	—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63	〃	—
		建泰深圳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11,886	〃	0.03%
		建豐工業子公司	1	應收款項淨額	45,643	〃	0.11%
1	建大中國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32,202	〃	0.33%
		STARCO GB	3	應收款項淨額	7,946	〃	0.02%
		STARCO Gmbh	3	應收款項淨額	856	〃	—
		STARCO GS	3	應收款項淨額	16,737	〃	0.04%
		STARCO NV	3	應收款項淨額	30,365	〃	0.08%
		STARCO Pol	3	應收款項淨額	9,158	〃	0.02%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淨額	5,391	〃	0.01%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222,285	〃	3.04%
		建大印尼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206	〃	—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308,699	〃	0.77%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4,867	〃	0.01%
		建大歐洲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685	〃	—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	3	應收款項淨額	882	〃	—
		建豐工業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2,023	〃	0.01%
2	建大天津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94,663	〃	0.24%
		STARCO GB	3	應收款項淨額	791	〃	—
		STARCO GS	3	應收款項淨額	25,598	〃	0.06%
		STARCO Pol	3	應收款項淨額	1,020	〃	—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淨額	19	〃	—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252	〃	—
		建大歐洲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4,941	〃	0.01%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3,495	〃	0.01%
3	建大印尼子公司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6,398	〃	0.02%
4	建大美國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83,325	〃	0.21%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淨額	34,952	〃	0.09%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3,986	〃	0.03%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4,652	〃	0.01%
		建大越南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4,019	〃	0.01%
		建泰深圳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7,020	〃	0.02%
5	建大越南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6,240	〃	0.02%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淨額	10,406	〃	0.03%
		建大印尼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5,510	〃	0.01%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15,293	〃	0.29%
6	建大歐洲子公司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90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註4)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7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STARCO Europe A/S	3	應收款項淨額	$ 951,661	〃	2.37%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36,103	〃	0.34%
8	建泰深圳子公司	ADI 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58,717	〃	0.40%
		STARCO Beli	3	應收款項淨額	3,809	〃	0.01%
		STARCO GB	3	應收款項淨額	3,400	〃	0.01%
		STARCO Gmbh	3	應收款項淨額	966	〃	—
		STARCO Pol	3	應收款項淨額	1,557	〃	—
8	建泰深圳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淨額	384	〃	—
		建大中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4,844	〃	0.01%
		建大天津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1,638,233	〃	4.08%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2,465	〃	0.01%
9	建豐工業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淨額	34	〃	—
10	ADI 子公司	建大美國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3,070	〃	0.01%
		STARCO Europe A/S	3	應收款項淨額	709	〃	—
11	STARCO Europe A/S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淨額	3	〃	—
		建大歐洲子公司	3	應收款項淨額	539	〃	—
		STARCO DML	3	應收款項淨額	27,142	〃	0.07%
		STARCO GmbH	3	應收款項淨額	36,914	〃	0.09%
		STARCO GS	3	應收款項淨額	14,341	〃	0.04%
		STARCO NV	3	應收款項淨額	62,375	〃	0.16%
		STARCO Pol	3	應收款項淨額	88,360	〃	0.22%
		STARCO SAS	3	應收款項淨額	13,446	〃	0.03%
		STARCO S.L.S.A	3	應收款項淨額	13,611	〃	0.03%
		STARCO WM	3	應收款項淨額	704	〃	—
		STARCO GB	3	應收款項淨額	9,035	〃	—
12	STARCO Beli	STARCO Europe A/S	3	應收款項淨額	43,848	〃	0.11%
		STARCO GB	3	應收款項淨額	17,612	〃	0.04%
		STARCO GmbH	3	應收款項淨額	41,923	〃	0.10%
		STARCO Pol	3	應收款項淨額	12,656	〃	0.03%
13	STARCO GmbH	STARCO SAS	3	應收款項淨額	10,365	〃	0.03%
14	STARCO IPR	STARCO Europe A/S	3	應收款項淨額	205,364	〃	0.51%
		STARCO GmbH	3	應收款項淨額	33,941	〃	0.08%

註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 合併公司銷售予國外關係人主要為製成品、原料及商品，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約為60~120天。

註4: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建大美國子公司	註1	貿易、投資	USD 9,000	USD 9,000	—	100.00%	$ 1,361,304		$ 179,125	$ 179,125	註29
	建大香港子公司	註2	貿易、投資	HKD 100	HKD 100	—	100.00%	3,489,917		158,658	158,658	
				USD 30,600	USD 30,600							註29
	建大越南子公司	註3	輪胎之生產	USD 19,680	USD 19,680	—	100.00%	4,813,047		137,670	144,998	註29、30
	建大國際子公司	註4	投資	USD 103,253	USD 103,253	—	100.00%	14,605,719		294,005	294,005	註29
	建大歐洲子公司	註5	行銷規劃	EUR 25	EUR 25	—	100.00%	9,245		419	419	註29
	建豐工業子公司	註6	輪胎之生產	199,000	199,000	19,900	100.00%	248,261		39,779	39,779	註29
	建大印尼子公司	註7	輪胎之生產	USD 44,999	USD 44,999	—	99.99%	962,021		(224,455)	(224,450)	註29
建大美國子公司	ADI子公司	註8	輪圈之生產及輪胎與輪圈裝配銷售	USD 20,000	USD 20,000	—	100.00%	USD 42,452		USD 3,985	註26	註29
建大國際子公司	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	註9	投資	USD 112,050	USD 112,050	—	100.00%	USD 404,604		USD 8,011	註26	註29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註10	投資	USD 1,703	USD 1,703	—	100.00%	USD 70,560		USD 1,749	註26	註29
建大環宇投資子公司	STARCO Europe A/S	註11	投資	EUR 6,893	EUR 6,893	—	100.00%	USD 6,584		USD 36	註26	註29
STARCO Europe A/S	STARCO GB	註12	輪胎之銷售	EUR 552	EUR 552	—	100.00%	EUR 4,673		EUR 1,051	註26	註29
	STARCO GmbH	註13	輪胎之銷售	EUR 511	EUR 511	—	100.00%	EUR 2,393		EUR (606)	註26	註29
	STARCO Pol	註14	輪胎之銷售	EUR 34	EUR 34	—	100.00%	EUR 2,068		EUR 416	註26	註29
	STARCO NV	註15	輪胎之銷售	EUR 1,810	EUR 1,810	—	100.00%	EUR 3,096		EUR (793)	註26	註29
	STARCO GS	註16	輪胎之銷售	EUR 299	EUR 299	—	100.00%	EUR 472		EUR 516	註26	註29
	STARCO Baltic	註17	輪胎之銷售	EUR 3	EUR 3	—	100.00%	EUR 165		EUR 96	註26	註29
	STARCO SAS	註18	輪胎之銷售	EUR 183	EUR 183	—	100.00%	EUR 189		EUR (344)	註26	註29
	STARCO Beli	註19	輪胎之生產及銷售	EUR 9,741	EUR 9,741	—	100.00%	EUR 10,183		EUR 352	註26	註29
	STARCO DML	註20	輪胎之生產及銷售	EUR 1,030	EUR 1,030	—	100.00%	EUR 427		EUR 158	註26	註29
	STARCO Lanka	註21	輪胎之生產及銷售	—	EUR 1,530	—	100.00%	—		EUR (636)	註26	註29
	STARCO Jelshoj	註22	投資	EUR 3	EUR 3	—	100.00%	註28		註28	註26	註29
	STARCO IPR	註23	投資	EUR 17	EUR 17	—	100.00%	EUR 6,938		EUR (307)	註26	註29
STARCO SAS	STARCO W.M.	註24	投資	EUR 8	EUR 8	—	100.00%	EUR 117		EUR (84)	註26	註29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STARCO W.M.	STARCO S.L.S.A.	註 25	投資	EUR 37	EUR 37	—	100.00%	EUR (367)	EUR (285)	註 26	註 29

註1：7095 Americana Parkway Reynoldsburg, OHIO 43068 USA.
註2：香港九龍油麻地彌敦道558-560號11樓C室。
註3：越南同奈省展鵬縣胡奈三社午市街工業區。
註4：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註5：Greimelstraße 28 83236 Übersee Germany.
註6：彰化縣員林市新生里新生路59號。
註7：J1. Raya Cikande Rangkasbitung KM.5,Desa Kareo, Kec.Jawilan.
註8：7095 Americana Parkway Drive, Reynoldsburg, OH 43068 USA.
註9：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註10：Suite 802,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註11：Sintrupvej 71 B, st. tv.,8220 Brabrand, Denmark
註12：Wheelhouse Road, Towers Business Park, Rugeley, Staffordshire, WS15 1UZ
註13：Benzstr. 21, 21423 Winsen (Luhe)
註14：ul. Duńska 3, 39-300 Mielec
註15：Hoge Mauw 675, 2370 Arendonk
註16：Gewerbestrasse 3, 4553 Subingen
註17：Lõõtsa tn 5, Tallinn city, Harju county, 11415
註18：1 rue Simon Laplace Parc d'Archevilliers Immeuble L'Iliade 28000 Chartres
註19：Osječka 1a, 31300 Beli Manastir
註20：Unit 6, Marshfield Bank Employment Park, Crewe, Cheshire, CW2 8UY
註21：84 Biyagama, Export Processing Zone, Phase 2, Walgama – Malwana
註22：Osječka 1a, 31300 Beli Manasti
註23：Gewerbestrasse 3, 4553 Subingen
註24：Zone Industrielle les Vosseries, 7 Rue Philippe Lebon, 78730 Saint-Arnoult-en-Yvelines
註25：Zone Industrielle les Vosseries, 7 Rue Philippe Lebon, 78730 Saint-Arnoult-en-Yvelines
註26：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27：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參閱附表八。
註28：該被投資公司之帳面金額及損益業已包含於STARCO Beli。
註29：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30：差異數係銷除(迴轉)被投資公司未實現銷貨毛利。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註8）
					匯出	收回						
建泰深圳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 767,875 USD 25,000	註1	$ 767,875 USD 25,000	—	—	$ 767,875 USD 25,000	$ 452,397 USD 15,008	100%	$ 448,147 USD 14,867	$ 5,200,756 USD 169,323	$ 4,091,822 USD 133,219
建大中國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2,150,050 USD 70,000	註1、9	2,150,050 USD 70,000	—	—	2,150,050 USD 70,000	529,753 RMB 116,199	100%	註4	註4	—
建大天津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3,685,800 USD 120,000	註1、2、9	479,154 USD 15,600	—	—	479,154 USD 15,600	(429,427) USD (14,246)	100%	(408,779) USD (13,561)	1,373,237 USD 44,709	—
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	投資	4,945,115 USD 161,000	註1、2、10	—	—	—	—	497,673 USD 16,510	100%	497,673 USD 16,510	10,085,117 USD 328,345	—
建大惠州子公司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921,450 USD 30,000	註1、2、11	—	—	—	—	56,158 USD 1,863	100%	56,158 USD 1,863	942,490 USD 30,685	—
上海波蜜食品有限公司	各種食品及飲料之製造加工與銷售	614,300 USD 20,000	註1	61,430 USD 2,000	—	—	61,430 USD 2,000	—	10%	—	22,000	—
庫博建大昆山公司	汽車輻射層輪胎之產銷	—	註1、5	660,373 USD 21,500	—	—	660,373 USD 21,500	—	—	—	—	—
寧波井上華翔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汽車用之內、外裝部件	802,675 USD 26,133	註1	52,308 USD 1,703	—	—	52,308 USD 1,703	—	2.6%	—	108,792 USD 3,542	23,159 USD 754
STARCO Huanmei	各種車輛內外胎製造銷售	70,439 EUR 2,000	註1	註13	—	—	註13	11,205 EUR 315	33%	3,684 EUR 104	68,148 EUR 1,927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171,189	9,858,280	註7
USD 135,803	USD 320,203 EUR 660	
(註6)	(註6)	

註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差異部份係由境外子公司將獲配之股利轉投資及現金增資匯入。

註3：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及經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4：建大中國子公司及建大天津子公司之投資收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業已包含於投資公司中，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接次頁】

【承前頁】

註5：民國100年3月2日處分COOPER KENDA GLOBAL HOLDING CO.LTD.股權已向投審會核備撤銷，106年10月5日匯回資金USD28,000仟元，故原始投資額尚有USD21,500仟元未減除。

註6：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USD320,203仟元，較累計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USD135,803仟元，差異USD184,400仟元，其中直接由境外子公司將獲配之股利轉投資及現金增資共計USD135,400仟元，另經核准對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投資共計USD49,000仟元，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尚未執行。

註7：本公司係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因此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並無上限。

註8：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投資人將大陸投資事業之股利或盈餘匯回者，得扣減其投資累積金額，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累計匯出投資金額為USD135,803仟元；累計自大陸匯回之盈餘為USD133,973仟元。

註9：建大中國子公司及部分建大天津子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業已包含於投資公司之實收資本額中，故於計算核准投資金額及匯出投資金額時，不予重複計算。

註10：本公司於107年2月7日經董事會決議架構重組，將建大環宇控股子公司持有之建大天津子公司股權75%全數移轉予建大環宇中國投資子公司，並於民國107年11月經主管機關同意變更。

註11：本公司於107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終止建大惠州子公司投資案，並辦理註銷，相關清算程序尚在辦理中。

註12：上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分別以各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及當期平均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13：係併購間接取得。

附表九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部門資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台灣建大及建豐	建大美國	建大越南及印尼	建泰深圳及惠州	建大中國及天津	STARCO及建大歐洲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921,053	$ 9,459,336	$ 3,196,186	$ 3,971,675	$ 8,802,261	$ 3,175,695	$ -	$ -	$ 31,526,206
部門間收入	3,548,347	9,598	297,149	637,015	2,349,801	76,402	-	(6,918,312)	-
合　　計	$ 6,469,400	$ 9,468,934	$ 3,493,335	$ 4,608,690	$ 11,152,062	$ 3,252,097	$ -	$ (6,918,312)	$ 31,526,206
利息收入	$ 5,352	$ 8,068	$ 1,137	$ 115,589	$ 121,741	$ 657	$ 18,187	$ (107,413)	$ 163,318
利息費用	$ 138,824	$ 42,964	$ 10,626	$ -	$ 100,510	$ 34,359	$ 729	$ (108,587)	$ 219,425
折舊及攤銷	$ 276,154	$ 88,974	$ 181,463	$ 88,595	$ 556,908	$ 68,694	$ -	$ -	$ 1,260,788
部門損益									
(排除投資收益)	$ 358,675	$ 228,455	$ 118	$ 588,819	$ (48,901)	$ 32,840	$ (2,396)	$ -	$ 1,157,610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3,684
稅前淨利									$ 1,161,294
資產合計									$ 40,149,478

【接次頁】

【承前頁】

附表九

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部門資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台灣建大及建豐	建大美國	建大越南及印尼	建泰深圳及惠州	建大中國及天津	STARCO及建大歐洲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162,496	$ 9,651,971	$ 3,052,726	$ 4,117,046	$ 9,878,237	$ 670,210	$ -	$ -	$ 30,532,686
部門間收入	3,468,123	8,378	95,528	697,663	2,382,104	71,776	-	(6,723,572)	-
合　　計	$ 6,630,619	$ 9,660,349	$ 3,148,254	$ 4,814,709	$ 12,260,341	$ 741,986	$ -	$ (6,723,572)	$ 30,532,686
利息收入	$ 3,169	$ 4,884	$ 1,846	$ 104,094	$ 98,429	$ 67	$ 23,772	$ (101,779)	$ 134,482
利息費用	$ 139,024	$ 41,227	$ 297	$ -	$ 103,476	$ 11,883	$ -	$ (102,486)	$ 193,421
折舊及攤銷	$ 261,862	$ 83,889	$ 102,651	$ 87,689	$ 555,302	$ 20,873	$ -	$ -	$ 1,112,266
部門損益									
(排除投資收益)	$ 109,044	$ 316,174	$ 457,577	$ 239,576	$ (435,434)	$ (78,230)	$ 49,687	$ -	$ 658,394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015
稅前淨利									$ 659,409
資產合計									$ 40,953,042